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23-038

转债简称：精工转债

转债代码：110086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接重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成功承接合肥新桥国际机场 T2 航站楼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钢结构及屋面专业分包工程（以下简称“该项目”），合计金额 11.24 亿元，该项目是公司迄今承接的金额最大的钢结构+金属屋面一体化项目，也是钢结构专业分包中金额最大的项目。该项目承接金额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7.20%。

一、项目情况介绍

项目名称：合肥新桥国际机场 T2 航站楼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钢结构及屋面专业分包工程

建设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新桥国际机场

发包方：项目总承包联合体：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城建集团”）、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建工集团”）

承接金额：合计金额 1,124,272,796.73 元。其中，公司已与安徽建工集团签署合同，合同金额 466,938,150 元；公司已取得北京城建集团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 657,334,646.73 元（具体以后续合同签署金额为准）。

项目简介：该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37 万平方米（其中航站楼面积约 35 万平方米），采用“双港湾+双 L”的建筑构型。该项目建造要求达到绿色建筑三星级标准，建成后将成为安徽省最大的国际机场，也将成为长三角机场群的重要区域枢纽。

二、交易对方概况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大型国有企业，成立时间：1993 年 11 月 8 日，注册资本：75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 18 号；法定代



表人：陈代华；主营业务：主要承担各类型工程建设项目总承包；房地产开发等。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大型国有企业，成立时间：1998年6月15日；
注册资本 171,653.3938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 5183
号；法定代表人：李有贵；主营业务：主要承担各类型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房地
产开发、建筑工程和交通工程的研发、咨询、检测、监理等。实际控制人：安徽
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述交易方与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企业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业务承接不
构成关联交易。

三、中标通知书/合同主要内容

（一）中标通知书主要内容

- 1、工程名称：合肥新桥国际机场 T2 航站楼钢结构及金属屋面工程
- 2、招标人：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中标人：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 4、中标金额：657,334,646.73 元
- 5、中标工程范围：合肥新桥国际机场 T2 航站楼核心区及中指廊钢结构及金
属屋面一体化施工。
- 6、竣工日期：暂定 2024 年 7 月 30 日

（二）合同主要条款

- 1、工程名称：合肥新桥国际机场 T2 航站楼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钢结构及屋
面专业分包工程
- 2、合同双方
承包人（甲方）：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 3、合同金额：466,938,150 元
- 4、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标段内南、北指廊的钢结构及屋面专业工程；钢结
构专业分包工程（包括原材料采购、制作安装等）；屋面专业工程（屋面系统、
采光天窗系统、天沟排水系统等）等。
- 5、竣工日期：暂定 2024 年 10 月 10 日



6、结算方式：由承包人审定确认工程量后按进度支付进度款项。

7、双方义务：

承包人义务：承包人负责合同、规范约定的施工条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等进行监督及协调管理等。

分包人义务：按照合同、规范要求保证项目正常施工开展，并提供维护、质量保证等一般责任和义务等。

四、对公司的影响

1、该项目是公司充分发挥钢结构及金属屋面等方面的综合专业能力承接的历史金额最大的钢结构+金属屋面一体化项目，体现了公司在重大项目上建筑服务一体化的综合实力，增强了公司系统集成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差异化竞争优势。

2、该项目是继公司承建合肥新桥国际机场 T1 航站楼项目后，再次承建的合肥新桥国际机场航站楼项目，体现了公司在机场航站楼建设方面的市场竞争优势。目前公司已积累了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广东白云国际机场、沙特吉达新国王国际机场、孟加拉达卡机场、香港国际机场第三跑道等近 40 座国内外标志性机场项目的施工经验，该项目的承接巩固了公司在承接机场类项目及重大工程项目上的能力、优势及品牌影响力，对公司的重大项目承接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3、该项目承接金额为 11.24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7.20%，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该项目有一部分已取得中标通知书，尚未签订正式合同，项目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